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3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无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公司负责人陈利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江学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元)	401,130,475.97	293,867,141.06	36.5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6,068,144.46	12,137,734.41	32.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14,854,491.20	11,307,736.58	31.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4,958,009.95	528,800.80	6,510.81%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8	0.06	33.3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8	0.06	3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3%	1.72%	0.4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元)	1,881,732,499.84	1,835,534,929.36	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753,981,424.75	737,913,280.29	2.1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834.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80,708.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3,090.97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573.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156,554.22	
合计	1,213,653.2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95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安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18%	109,692,000	0		
陈锋	境内自然人	7.50%	15,470,000	11,602,500		
陈利祥	境内自然人	5.79%	11,738,265	8,794,537		
任向敏	境内自然人	4.82%	9,948,801	0		
冯芳	境内自然人	1.43%	2,943,728	0		
陈永汉	境内自然人	1.24%	2,563,596	1,922,696		
陈黎慕	境内自然人	1.24%	2,563,595	2,550,000	质押	2,550,000
俞迪辉	境内自然人	1.23%	2,533,597	0		
程伟	境内自然人	1.09%	2,239,962	0		
周汉明	境内自然人	0.78%	1,603,821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万安集团有限公司	109,69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692,000	
任向敏	9,948,801			人民币普通股	9,948,801	
陈锋	3,867,500			人民币普通股	3,867,500	
冯芳	2,943,728			人民币普通股	2,943,728	
陈利祥	2,934,567			人民币普通股	2,934,567	
俞迪辉	2,533,597			人民币普通股	2,533,597	
程伟	2,239,962			人民币普通股	2,239,962	
周汉明	1,603,821			人民币普通股	1,603,821	
陈黎明	1,603,821			人民币普通股	1,603,821	
陈铁峰	1,038,364			人民币普通股	1,038,36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万安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陈锋为陈利祥之子,陈利祥为周汉明的姐夫,陈利祥、陈锋、陈永汉、陈黎慕、俞迪辉等5人存在关联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2、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陈锋、陈利祥、俞迪辉、陈黎明等4人存在关联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股东无法判断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本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同比增加51.07%,主要系行业回款影响所致,回款集中在年底。

2、本报告期内,预付款项同比增加207.07%,主要系本期预付机器设备及工程款增加所致。

3、本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同比减少84.92%,主要系年初增值税进项税留抵较多所致。

4、本报告期内,应付职工薪酬同比减少34.43%,主要系本期对工资和奖金进行了发放所致。

5、本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同比增加135.3%,主要系本期工程质保金增加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1、本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增加36.5%,主要系本期销售市场增长所致。

2、本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同比增加39.82%,主要系本期销售增长所致。

3、本报告期内,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增加63.75%,主要系本期销售增长所致。

4、本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同比增加46.43%,主要系本期销售增长、相应费用增加所致。

5、本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58.32%,主要系本期坏账准备计提增加所致。

6、本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同比减少100%,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7、本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同比增加32.16%,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8、本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同比增加48.85%,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9、本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50.12%,主要系本期对外捐赠减少所致。

10、本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同比增加38.21%,主要系本期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11、本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77.55%,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12、本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32.75%,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13、本报告期内,少数股东损益同比增加79.83%,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利润上升所致。

三、现流项目

1、本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6510.81%,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流入增加所致。

2、本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34.93%,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3、本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103.34%,主要系本期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股票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每年转让的股份总数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0年04月16日		报告期内,公司承诺股东均遵守了所作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陈利祥、陈永汉、陈黎慕、俞迪辉、陈锋、陈黎明和控股股东万安集团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的利益,公司股东万安集团有限公司、陈利祥、陈锋于2010年4月16日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本公司/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的子公司现有及将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包括但不限于研发、生产和销售与股份公司及其控股的子公司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并赔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2010年04月16日		报告期内,公司承诺股东均遵守了所作的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如有)	无				

四、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00%	至	30.00%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 (万元)	3,816.22	至	4,961.09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3,816.2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产品销售继续保持增长,同时不断完善内部管理,提高生产效率。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1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会议于2015年4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技术中心大楼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利祥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年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详细内容见公司2015年4月2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590　证券简称:万安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2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会议于2015年4月22日在公司技术中心大楼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蔡令天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2015年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5年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备查文件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5年4月22日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367　证券简称:康力电梯　公告编号:201513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友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母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国良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元)	658,563,756.88	517,815,267.53	27.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76,918,974.73	58,950,345.62	3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71,676,422.88	53,740,532.25	33.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94,619,750.30	-63,141,219.00	-208.23%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041	0.0797	30.6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041	0.0797	3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2%	3.36%	0.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元)	3,595,585,436.35	3,778,244,995.39	-4.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2,106,934,730.93	2,027,228,028.15	3.9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069.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38,169.9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27,413.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688,283.5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5,091.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122,586.83	
合计	5,242,551.8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834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友林	境内自然人	47.99%	354,418,300	265,813,724	质押	76,000,000
朱奎顺	境内自然人	1.20%	8,869,500	0		
朱美娟	境内自然人	1.14%	8,410,5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大安全核心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7,764,060	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6,000,000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高端装备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6%	4,899,958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国有法人	0.65%	4,836,746	0		
吴孚鑫	境内自然人	0.64%	4,726,059	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宏赢四十七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5%	4,063,995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多策略优选4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4,015,375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友林	88,604,576			人民币普通股	88,604,576	
朱奎顺	8,869,500			人民币普通股	8,869,500	
朱美娟	8,410,500			人民币普通股	8,410,5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大安全核心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764,060			人民币普通股	7,764,06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德盛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开源高端装备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99,958			人民币普通股	4,899,95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4,836,746			人民币普通股	4,836,746	
吴孚鑫	4,726,059			人民币普通股	4,726,059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宏赢四十七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063,995			人民币普通股	4,063,995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外贸信托·多策略优选4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015,375			人民币普通股	4,015,37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友林先生与朱奎顺先生、朱美娟女士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较期初增加了50%,原因系截止本期末一年内到期的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一年以上)增加;

2、其他流动资产较期初减少了44.61%,原因系投资期限在一年以内的理财产品到期收回;

3、在建工程较期初增加了34.19%,主要原因系综合楼改造工程、部件工业园等建设投资增加;

4、应付职工薪酬较期初减少了55.94%,主要原因系2014年度的年终奖于2015年年初发放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较去年同期增长175.13%,主要原因系公司按照应收款项的账龄计提减值准备较去年同期增加;

2、投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319.96%,原因是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本期产生的收益较去年同期增加;

3、营业外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82.83%,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减少;

4、所得税费用较去年同期增加35.51%,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利润总额较去年同期增加。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08.23%,主要原因系公司为锁定原材料价格,预付给供应商的货款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540.77%,主要原因系本期到期收回的理财产品及理财产品收益大大增加;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0,上年同期为-10,834.92万元,原因系公司于2014年3月份分配了现金股利,本年度尚未发放。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王友林先生,董事陈金云、顾兴生、刘占涛,高级管理人员沈母群、朱瑞华、张利春	作为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本人所持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	2010年03月12日	上任之日起至离职后半年内	严格履行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秦成松	作为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本人所持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	2013年06月14日	上任之日起至离职后半年内	严格履行
	公司控股股东王友林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朱美娟、朱奎顺,董事陈金云、顾兴生、刘占涛,高级管理人员沈母群、朱瑞华、张利春、核心技术人员孟庆东	放弃同业竞争和利益冲突承诺函	2010年03月12日	任职期间一直有效	严格履行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秦成松	放弃同业竞争和利益冲突承诺函	2013年06月14日	任职期间一直有效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40.00%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 (万元)	18,381.88	至	21,445.52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万元)	15,318.2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正在执行的有效订单为36.20亿,随着营销网络构建进一步完善,公司获取订单能力持续增强,公司不断革新制造工艺、开发新型技术,生产制造能力进一步加强,盈利水平不断提高。		

五、证券投资情况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王友林

2015年4月24日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610　证券简称:爱康科技　公告编号:2015-30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邹承慧、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易美怀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新辉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元)	558,364,667.48	423,147,856.59	31.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0,902,413.60	8,400,451.49	29.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元)	12,628,106.07	7,453,210.25	69.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385,366,997.77	57,618,821.65	-768.82%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3	0.03	0.00%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3	0.03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7%	0.68%	-0.2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元)	8,667,534,328.93	8,423,742,626.71	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2,309,736,627.04	2,298,834,164.61	0.4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60,209.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17,475.0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5,165.1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7,458.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税后)	-549,336.04	
合计	-1,725,692.4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102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6%	67,999,500		质押	67,999,500
爱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72%	56,993,625		质押	56,993,625
邹承慧	境内自然人	2.59%	9,400,000		质押	9,400,000
北京创恒鼎盛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9%	9,400,000	9,400,000		
国联安基金-浦发银行-国联安-鑫富越定增1号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48%	9,000,000	9,000,000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富春96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1%	6,567,082	6,567,082		
周雪钦	境内自然人	1.79%	6,500,000	6,500,000		
华能资本服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9%	6,500,000	6,500,000		
兴业全球基金-光大银行-兴全定增63号分级特定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65%	5,980,000	5,980,000		
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2%	5,872,500		质押	5,872,5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67,999,500			人民币普通股	67,999,500	
爱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56,993,625			人民币普通股	56,993,625	
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	5,872,500			人民币普通股	5,872,50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昀沣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376,469			人民币普通股	4,376,469	
中铁宝盈资产-招商银行-外贸信托-昀沣3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430,611			人民币普通股	3,430,611	
北京千石创富-光大银行-千石资本-千纸鹤1号资产管理计划	2,468,900			人民币普通股	2,468,900	
南通高胜成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50,000	
中国农业银行-交银施罗德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1,676,402			人民币普通股	1,676,40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行业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636,066			人民币普通股	1,636,06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汇金转型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24,5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4,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爱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邹承慧控制的关联企业,上述股东存在一致行动的可能。上述其他股东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同比增减 (%)	增减原因
预付款项	48,202,274.98	34,805,827.38	38.49%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年采购存货增加预付款项所致
其他应收款	200,462,263.08	127,500,446.24	57.22%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往来款增加所致
存货	248,641,817.99	164,966,960.67	50.72%	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期采购存货增加所致
长期应收款	72,265,000.00	10,625,000.00	580.14%	主要系金昌项目浦发银行信托计划认购6000万元作为劣后资金共同增资金昌清能所致
应付账款	773,835,404.34	1,114,461,115.85	-30.56%	主要系边框、型材、EVA、焊带等采购业务到期款支付所致
预收款项	14,800,369.89	131,190,588.01	-88.72%	主要系报告期客户销售货物核销预收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8,275,373.54	20,385,918.30	-59.41%	主要系计提的所得税和应交的增值税税金已支付所致
应付利息	5,859,131.85	9,288,306.51	-36.92%	主要系本期归还到期利息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58,267,652.31	178,925,354.94	100.23%	主要系期末尚未支付的水电费和运输费增加及一年内到期的融资租赁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494,690,403.82	113,706,161.94	335.06%	主要系报告期金昌项目新增信托计划增加所致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增减 (%)	增减原因
营业收入	558,364,667.48	423,147,856.59	31.95%	主要系边框、EVA、焊带、电力等产品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967,636.61	127,859.05	656.80%	主要系公司业务增加应交增值税增加导致缴纳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47,065,872.71	24,558,337.94	91.65%	主要系用于电站项目建设的项目贷款增加导致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2,074,319.19	5,491.32	-37874.51%	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724,172.47	1,194,220.83	-39.36%	主要系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5,197,890.42	6,033,725.12	151.88%	主要系报告期盈利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1,497,230.49	1,020,012.13	46.79%	主要系报告期政府补助款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3,624,800.26	14,569.26	24779.78%	主要系报告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070,320.65	7,039,167.99	85.68%	主要系报告期盈利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629,906.93	-3,549,732.18	-117.75%	主要系报告期盈利增加计提所得税所致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同比增减 (%)	增减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366,997.77	57,618,821.65	-768.82%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应付账款到期支付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590,172.21	-26,059,198.58	596.84%	主要系报告期电站项目投资支出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909,050.36	79,932,240.65	425.33%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资本性支出项目增加导致新增融资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江苏爱康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0年12月29日	2014-8-15	履行完毕
	爱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0年12月29日	2014-8-15	履行完毕
	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0年12月29日	2014-8-15	履行完毕
	爱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邹承慧	"控股股东江苏爱康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爱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江阴爱康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邹承慧分别向本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本公司 体人 将尽职、勤勉地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职责,不利用股份公司的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股份公司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在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本公司 或本人